村庄批次用地需提交的报件资料清单

1、建设项目立项批复

2、勘测定界资料，包括：建设项目用地勘测定界界址点坐标（2000国家大地坐标系）、土地勘测定界技术说明含验收意见、权属情况汇总表、土地分类面积汇总表、可调整地类占用情况、设施农用地占用耕地情况、权属证明说明材料（项目涉及土地未登记发证的提供）、地类差异说明（上报地类面积超过审核标准的经州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核实同意后以单独文件形式提供）

3、建设用地报批执法监察现场踏勘报告，涉及违法用地的，需提交行政处罚（处理）决定书、履行行政处罚（处理）事项的证据材料，追究有关责任人责任的文件资料

4、符合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的证明材料（首页、目录页、相关内容页）

5、占用林地意见（不涉及的由县林草部门出具不涉及占用林地意见；涉及占用林地的须提供使用林地审核同意书，若无,须由当地林草主管部门出具林地手续正在办理，同意自然主管部门部门先行办理征转用地手续的初步意见）。占用自然保护区意见（不涉及的由县林草部门出具不涉及占用自然保护区意见，涉及占用的须取得省级自然保护区行政主管部门同意项目在自然保护区开展建设的行政许可决定）。

6、过渡期纳入国土空间规划承诺书

7、是否占用生态保护红线情况说明

8、是否符合城乡规划的意见

9、是否涉及信访、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说明

10、是否涉及占用可调整地类及原地类为耕地的设施农用地情况说明

11、新增建设用地缴费承诺书

12、耕地占补平衡挂钩信息确认单

13、是否涉及土壤污染情况说明

14、涉及土地未登记发证的，提供未登记发证的原因及权属单位同意该批次用地的情况说明

征地前期资料需提供一份，组件材料均需提交纸质资料一式二份（一份原件、一份复印件）。